

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

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分解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立吉林法院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的意见（试行）》，进一步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优化审判资源配置，提高法官司法能力，提升法院管理水平，实现长春林区法院高质量发展，现分解工作方案如下：

一、审判执行工作

1. 审判公正

（1）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

指标值：<2.3%

计算公式：二审改判发回重审案件数/一审判决结案数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2）生效案件改判发回重审率

指标值：<0.25%

计算公式：再审改判发回重审案件/生效案件总数-减刑假释案件数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3) 三类重点案件（改判、发回重审和指令再审）评查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

计算公式：被改判、发回重审和指令再审案件评查数/被改判、发回重审和指令再审案件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案件质量评查办法》

2. 审判效率

(4) 结案率

指标值：>90%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已结案件数/旧存案件数+新收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5) 结收比（季度）

指标值：>70%、85%、90%、100%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已结案件数/新收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6) 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

指标值：76%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一审简易程序结案数/基层法院一审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7) 长期未结诉讼案件数（逾三年）

指标值：<20 件

责任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

计算公式：统计期内距立案时间超过 36 个月（逾三年）未结诉讼案件的数量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3. 审判效果

(8)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指标值：89.5%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1-（上诉案件收案数/一审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9) 生效裁判申诉、申请再审率

指标值：<3.5%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生效案件申请再审审查收案数+申诉收案数/生效案件数-减刑假释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10)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指标值：32%

责任部门：民事审判庭

计算公式：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结案数/民事案件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4. 执行质效

(11) 执行完毕率

指标值：32%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首次执行案件的执行完毕案件数/首次执行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12) 实际执行到位率

指标值：25%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首次执行案件实际执行到位金额/首次执行案件数申请标的总额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13) 执结率（全口径）

指标值：88%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执行结案数/执行案件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14) 法定期限内执结率

指标值：80%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首次执行案件法定审限内执结件数/首次执行案件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15) 终本案件合格率（首次、恢复执行案件）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检验合格的终本案件数/以终本方式结案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16) 执行信访办结率

指标值：98%

责任部门：执行二处

计算公式：已化解案件数+以其他形式核销案件数/挂网督办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执行重点工作定期通报制度》

二、司法改革

1. 贯彻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

(17) “四类案件”监督管理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

计算公式：纳入监管“四类案件”数/“四类案件”收案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关于开展“审判质量再提升年”活动的方案》

2. “分调裁审”机制改革

(18) 民事诉前调解比率

指标值：8%

责任部门：立案庭

计算公式：诉前调解案件数/新收一审民事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推进案件分调裁机制改革的意见（试行）》

3. 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

(19) 刑事一审适用普通程序案件辩护率

指标值：30%

责任部门：刑事审判庭

计算公式：刑事一审适用普通程序案件中有律师参加辩护的被告人人数/刑事一审适用普通程序被告人人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的办法》《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扩大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范围的通知》

4. 司法公开

(20) 司法公开综合评估

指标值：85分

责任部门：技术处

评价方式：吉林法院阳光司法指数得分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各中院 2019 年度审判绩效考核指标》

三、智慧法院

1. 电子卷宗深度应用

(21) 电子卷宗网上阅卷投入应用比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通过电子卷宗实现网上阅卷的诉讼案件数/新收诉讼案件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各中院 2019 年度审判绩效考核指标》

2. 微法院（电子法院）应用

(22) 微法院（电子法院）网上立案率

指标值：50%

责任部门：技术处

计算公式：使用微法院（电子法院）网上成功立案和网上预约立案的民事案件数/法院民事案件受理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 2019 年度目标任务考核标准》

3. 电子送达

(23) 电子送达使用率

指标值：30%

责任部门：技术处

计算公式：通过电子送达方式送达的案件数/案件收案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9-2023）

4. 审判业务功能场景智能化建设

(24) 审判业务功能场所（法庭、会议室、接待室）智能化建设率

指标值：30%

责任部门：技术处

计算公式：已完成审判业务功能场所（法庭、会议室、接待室）智能化建设数/全部审判业务功能场所（法庭、会议室、接待室）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9-2023）

四、法院管理

1. 审判管理

(25) 优秀庭审、文书、案例数

指标值：加分项

责任部门：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计算公式：入选最高院组织评选的优秀庭审、优秀裁判文书、指导案例、公报案例、年度优秀案例和中国审判要览案例等数量和省高院组织评选的优秀庭审、优秀裁判文书、参考案例等入选数量。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依照省高院下发明传开展工作

2. 综合调研

(26) 学术成果、调研成果获奖（采用）数

指标值：加分项

责任部门：研究室

计算公式：学术论文、调研成果在全国法院或全省法院评比中获奖数量；出版法学理论研究专著数量；理论文章在《人民司法》《法律适用》《中国审判》等社科类中文核心期刊发表的数量；被最高人民法院主编发行的全国性指导丛书采用文章的数量。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关于加强两级林区法院调研工作的意见》

3. 吉林经验

(27) 创新、总结吉林经验数

指标值：加分项

责任部门：各责任部门

计算公式：在吉林法院各项工作中勇于创新、总结吉林经验，受到党中央、国务院宣传推介、表彰奖励的；受到最高人民法院、国家部委及省委、省政府宣传推介、表彰奖励的；受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省委书记肯定性批示的；受到最高人民法院院领导、省委常委、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肯定性批示的。

工作时限：根据工作需要适时开展

4. 政务管理

(28) 政务标准化建设评价

指标值：完成政务标准化建设

责任部门：办公室

评价方式：编制涵盖会议管理、公文处理、组织人事、党务监察、警备保障、新闻宣传、公务接待、后勤财务等司法政务各方面的工作标准和操作规程，实现政务标准化和政务管理信息化。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落实省高院“加强管理年”活动的实施方案》

5. 队伍管理

(29) 廉政投诉办结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监察室

计算公式：对投诉处理数/通过各种途径收到的投诉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监察工作与信访工作相互衔接的暂行规定》

五、服务保障大局

1. 出台司法政策文件

(30) 司法政策文件覆盖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研究室

计算公式：已出台司法政策文件数/应出台司法政策文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2. “扫黑除恶”专项活动

(31) 涉黑涉恶案件发布司法建议数

责任部门：刑事审判庭

计算公式：在“扫黑除恶”专项活动中，法院对涉黑涉恶案件发布司法建议的数量

工作时限：2018-2020 年末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 2019 年度目标任务考核标准》

3. 参与社会治理

(32) 发布司法建议数（除涉黑涉恶案件外的其他案件）

指标值：加分项

责任部门：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

计算公式：法院及时向党委、政府等相关部门提出个案司法建议、类案司法建议和综合司法建议的数量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和规范司法建议工作的意见》

4. 环境资源审判

(33) 涉林刑事案件“复绿补种”适用率

指标值：10%

责任部门：刑事审判庭

计算公式：环境资源涉林刑事案件适用“复绿补种”案件数/环境资源刑事案件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涉林刑事案件量刑指导意见（试行）》

5. 破产案件审判

（34）破产案件挽救率

指标值：1.5%

责任部门：民事审判庭

计算公式：（重整+和解）破产案件数/破产案件结案总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6. 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35）行政审判白皮书年度发布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行政审判庭

计算公式：实际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法院数/全省受理行政诉讼案件的中级以上法院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度目标任务考核标准》

7. 法治宣传

(36) “六走进”普法活动完成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宣教处

计算公式：完成6次年度“六走进”普法活动法院数/93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长春林区法院开展“六走进”普法活动方案》

8. 促进法治人才培养

(37) 法律研修学者、法律实习生制度有效运行率

指标值：100%

责任部门：研究室

计算公式：建立法律研修学者、法律实习生制度并有效运行的中级以上法院数/可以建立法律研修学者、法律实习生制度的中级以上法院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立法律研修学者制度的办法》

六、人民群众满意

1. 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建设

(38) 诉讼服务指导中心质效评估体系

指标值：100分

责任部门：立案庭

计算公式：根据最高人民法院《诉讼服务指导中心质效评估体系》各项工作所赋分值计算所得分值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推进吉林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建设的意见》

2. 信访工作

(39) 信访率

指标值：<1.5%

责任部门：立案庭

计算公式：最高院登记信访案件数/全省法院结案数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配套制度：《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关于信访隐患案件排查上报的规定》

3. 群众满意

(40) 公众满意度

指标值：80分

责任部门：各责任部门

评价方式：有效公众满意度问卷的平均得分

工作时限：长期坚持

吉林省长春林区中级法院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分解台账

一级指标	评价维度	二级指标	指标值	责任部门
一、 审判 执行 工作	1. 审判公正	(1) 一审判决案件改判发回重申率	<2.3%	各业务部门
		(2) 生效案件改判发回重申率	<0.25%	
		(3) 三类重点案件（改判、发回重审和指令再审）评查率	100%	审判管理办公室
	2. 审判效率	(4) 结案率	>90%	各审业务部门
		(5) 结收比（季度）	>70%、85%、90%、100%	
		(6) 一审简易程序适用率	76%	
		(7) 长期未结诉讼案件数（逾三年）	<20 件	审判管理办公室
	3. 审判效果	(8)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89.5%	各业务部门
		(9) 生效裁判申诉、申请再审率	<3.5%	
		(10)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32%	民事审判庭
	4. 执行质效	(11) 执行完毕率	32%	执行二处
		(12) 实际执行到位率	25%	
		(13) 执结率（全口径）	885	
		(14) 法定期限内执结率	80%	
		(15) 终本案件合格率（首次、恢复执行案件）	100%	
		(16) 执行信访办结率	98%	

二、司法改革	1. 司法责任制改革	(17) “四类案件”监督管理率	100%	审判管理办公室
	2. “分调裁审”机制改革	(18) 民事诉前调解比率	8%	立案庭
	3. 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	(19) 刑事一审适用普通程序案件辩护率	30%	刑事审判庭
	4. 司法公开	(20) 司法公开综合评估	85分	技术处
三、智慧法院	1. 电子卷宗深度应用	(21) 电子卷宗网上阅卷投入应用比率	100%	
	2. 微法院（电子法院）应用	(22) 微法院（电子法院）网上立案率	50%	
	3. 电子送达	(23) 电子送达使用率	30%	
	4. 审判业务功能场景智能化建设	(24) 审判业务功能场所智能化建设率	30%	
四、法院管理	1. 审判管理	(25) 优秀庭审、文书、案例数	加分项	审管办、研究室
	2. 综合调研	(26) 学术成果、调研成果获奖（采用）数	加分项	研究室
	3. 吉林经验	(27) 创新、总结吉林经验数	加分项	各责任部门
	4. 政务管理	(28) 政务标准化建设评价	完成	办公室
	5. 队伍管理	(29) 廉政投诉办结率	100%	监察室
五、服务保障大局	1. 出台司法政策文件	(30) 司法政策文件覆盖率	100%	研究室
	2. “扫黑除恶”专项活动	(31) 涉黑涉恶案件发布司法建议数	随工作开展	刑事审判庭
	3. 参与社会治理	(32) 发布司法建议数	加分项	各业务部门
	4. 环境资源审判	(33) 涉林刑事案件“复绿补种”适用率	10%	刑事审判庭
	5. 破产案件审判	(34) 破产案件挽救率	1.5%	民事审判庭
	6. 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35) 行政审判白皮书年度发布率	100%	行政审判庭
	7. 法治宣传	(36) “六走进”普法活动完成率	100%	宣教处
	8. 促进法治人才培养	(37) 法律研修学者、法律实习生制度有效运行率	100%	研究室
六、人民群众满意	1. 诉讼服务中心现代化建设	(38) 诉讼服务指导中心质效评估体系	100分	立案庭
	2. 信访工作	(39) 信访率	<1.5%	立案庭
	3. 群众满意	(40) 公众满意度	80分	各责任部门

